

牛家在我们村虽属小户人家,却是书香世家。我并不清楚他们的家学渊源,但知道自牛家二兄弟以上几辈人,都在村里立私塾或在村学堂教书。甚而,从他们家走出的女人,也都识字,会断文,颇显名声。

上小学一年级,牛家二兄弟中的老大便做着我的班主任,并教授语文到三年级。我入伍后回家探亲方才接触到老二,却一见如故,遂成莫逆之交。他那时刚从监狱出来不久。

文清老师

牛家老大,名曰文清。

我8岁方读小学,却穿着开裆裤,害怕别人笑话,就央父亲送我到村东由寺庙改成的学校报名。校长让父亲带我直接去找牛老师,我这才第一次见到他。他那时乡村为数不多的公办老师,刚从外乡调入村里。

牛老师个头不高,梳着大背头,镶着几颗雪白的牙。开学不久,我便感到他的性格其实并不儒雅,甚而有些急躁。语文课最初学拼音,我们“ā ō ē”地很快能背会写,但那是就口念溜了,等到被他叫到黑板前打乱顺序提写,却大多傻眼,由三四个音节组成的韵母,很难有人能默写出来。这时他就会生气,恨铁不成钢地罚站,一节课下来总有三四名同学站到黑板前边。

然而,光罚站并罚不出什么效果,他开始反思自己的教学方法,不再一味地硬读、硬写,而是把字母表做成卡片,打乱顺序逐张抽出让我们读,迫使我们牢记牢。

在30多名同学里,我还算幸运。大概有些小聪明,天生爱语文,无论牛老师怎样教,我的成绩都挺靠前,加上勤快听话,就喜欢让我跟着他。夏天午休时间长,他会到教室里检查,时间过去一半,我刚好睡醒,就跟着他到他的备课室兼卧室。他躺上床仅仅片刻便呼呼睡去。我搬过小凳,坐在他枕头边轻轻撩开他的大背头,寻觅其中的白发,然后稍加用力,拔它下来。他只浓眉轻蹙,复又沉沉睡去……

二年级,牛老师开始教我们毛笔字,可是,农村的穷学生有多半买不起笔和纸,只能听他讲了写法用手指在课桌上画。他想了个办法。他先用直尺在黑板上画好“米”字格,再把粉笔磨成细面,加水拌成糊糊,用毛笔蘸了边讲解边示范板书,不一会儿水分散去,显现出他笔画分明、隽秀端正的楷书大字。然后,他便把那些买不起笔墨纸的同学单独叫上讲台,手把手教,从点、横、钩、竖、撇、捺,到起笔藏锋,逐个在黑板上练,所以,学校组织毛笔字评比,我们班总得第一。

我升入四年级换了班主任,牛老师去重新带一年级新生。“文革”在这时进入高潮,村南街东头的董保贤被选为贫下中农代表进驻学校。教育也要闹革命,董保贤每个星期都要用一个下午,把全校师生集中到操场上,由他涕一把泪一把地地忆苦思甜。不知道为什么牛老师不像别的老师那样坐在自己班的前头,而是独自站到台上,虽然不是批斗会式的接受批判,但分明是单独让他接受再教育。我把这事告诉父亲,他说牛老师出身不好,村里把他家列为批斗牛鬼蛇神对象。

整个下午,牛老师站在台上,头始终低垂。开始进入冬季,寒风呼啸,他被吹得东倒西歪,也得保持站姿,冻僵的脚不能跺,冻麻的手不得搓。然而,牛老师却并未露出丝毫落魄消沉神态,他面色平静,头虽低垂但目光坚毅,我们能够感觉到他内心的凛然不屈和人格的高贵不可辱。下得台来,他依然当班主任,课还照旧上,



已成熟。它懂了,原来,它的长大与成熟,不仅仅是它个人的事情,而是关乎这片土地上无数生命的延续。会有一个孩子,吃下这棵麦子上的果实,果实转换成他的血肉和骨骼,然后,他也慢慢长大,成熟,成家,立业,生子……于是,大地繁盛,生命生生不息。

于是,它坦然等待麦粒从身体抽离的刹那,一下子,它从麦子变成了麦秸,一下子空了,像一个空巢老人般,开始算计自己最后的岁月。一般来说,有这样几种结局——粉碎,焚烧,腐烂,总之,都是变成肥料,重新归于土地。如果真是这样,也挺好,它还是它自己。

但是,如果变成一张纸,那一定会在无法预知的辗转里,失掉什么。失掉什么呢?

白纸,忘了远古时毛笔尖落在身体上的柔软力感。

纸巾,忘了手帕,和手帕上皂角的香。

电脑,忘了书写,和流转在一笔一画间水墨的韵味。

空调,忘了竹篾席子上清凉如玉的夜色,纸扇上拂动的月光。

网络,忘了千里家书,羞湿的脸红。

缝纫机,忘了细腻的绣花针脚,那午后春光里兰花指撩起的一缕秀发。

电饭煲,忘了柴火铁锅的焦香。

……

在麦秸成为白纸的过程里,必然也会忘记什么。不明就里的化学品,漂白粉,像一波一波文明的潮流,一漂过,便漂去了本色、传统,意犹未尽的种种情怀丧失殆尽。一股股有毒的黑液,所到之处,鱼虾绝迹,草木荒芜,臭气熏天。像一个人,走过了五味杂陈的人生,不再认识自己。像一代代人,离月球、太空越来越远,离自己的心越来越远。

而它,原本是金色的麦秸呀,它多么希望自己最后仍然是金色的,哪怕,是和草纸一样的颜色。

所幸,它是泉林的麦秸,它没有想到自己在成为一张纸的过程中,走了与它的想象不一样的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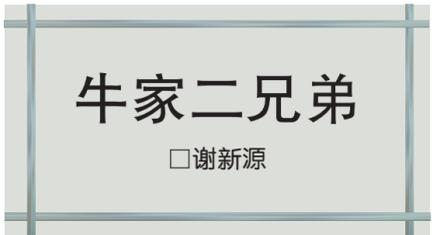
它被运往造纸厂,没有被湿烂,没有被漂白,没有流出黑液。草浆造纸污染这一历史性难题,已被这里的聪明人攻破。黑液转化成了养育花草果木的有机肥,棕色的污水经过净化,变成了可养鱼、灌溉的生态水,工厂大门外,芦苇遍地,一群红鱼游在清澈见底的水

我们叫他老师则更加用心,呼出呼喊父母般的情感。尤其对于我来说,如果四年级之前当他的学生时,喜欢跟随他的是出自天然纯洁的师生感情,这时我对他的深深敬重,则来自于一种人格魅力的强烈感染……

可惜,牛老师烙印在我脑海里鲜明而超然脱俗的形象,短短6年便成为令人感怀和叹息不已的追忆。他在我读初二时去世,大概刚刚60岁。

我读初中在邻村,加上早晚自习,每天四次往返于家和学校之间,要走30多里路,很少听闻牛老师的消息,勤工俭学颇烦,也顾不上去打听。一天早晨到学校上自习,班主任王老师走到我课桌前,压低声音说你们村牛文清老师去世了,咱们学校要送花圈,张副校长代表学校去,你和秀清抬着前面领个路。我当下怔住,脑海顷刻间像被抽空,一片空白和茫然:怎么会这样,老师您真的感到累了么?

后来,我听说牛老师一直血压高,是突发脑溢血而逝。



冬初,雾霾笼罩,田野一派沉寂。太阳也被氤氲不去的淡薄的晨雾所包裹,透出隐约白光,散发着一缕痛彻的哀意。我和秀清抬着花圈,走在我熟悉的乡间小道上,间或,会有一阵急速的北风吹袭过来,花圈的缎带便发出哗哗之响,宛如心声,在倾诉我即刻就要站在他灵柩前面想要说的那些话语。

文正叔

牛家老二,名曰文正。

认识他时我正上着军校,放暑假回家,而他刚从监狱里出来。

是父亲带我去见他的。午后,刚落过雨,溽热被雨水所蒸发,顿时凉爽宜人。

他住在临时借来的房子里,几乎没有家具和摆设,靠里墙一张床,窗下一方桌,桌前一把椅,多来几个人就只能就着床坐。但他颇显精神,个头和牛老师差不多,也梳背头,不过他脸盘略小,鼻子却又尖又高。

“你爸给我好几次说到你,上军校出息啊!”他热烈地握着我的手说。“政策好,要不是我当上兵,就无从谈起上军校。”我说。

“是,要不是,我也不会计提前出狱。”

“学习,训练紧张吧?”他问。

“紧张,要求严。”

“充实,有意义;年轻人能到军校锤炼,受益一辈子。”他心里似乎藏着什么,颇为乐意谈说这个话题。

“你俩接着说,我要下地,先走。”父亲见我们有话可说,忙地活儿去了。

“我唱首歌,你听。”他站起身,眼望窗外,沉默片刻,然后大声唱道:

怒潮澎湃,党旗飞舞,

这是革命的黄埔。
主义须贯彻,纪律莫放松,
预备作战斗的先锋。
打条血路,引导被压迫民众,
携着手,向前进,
路不远,莫要惊,
亲爱精诚,继续永守。
发扬吾校精神!发扬吾校精神!
他挺胸昂头,挥舞双臂,自己给自己打着节拍;歌声高亢、雄壮,豪迈、有力;也仿佛忘乎了所以,任凭满腔激情恣肆宣泄……

他告诉我,这是《黄埔军校校歌》。

后来我问父亲,牛家老二怎么会唱这样的歌?父亲说他就是从黄埔军校武汉分校毕业的,并且,他的坐牢亦与上这所学校有关。按父亲的说法,牛文正毕业后尚未上战场大陆即解放,他没有随国民党军溃退台湾,而是回到家乡。遗憾的是,他带回一把刻有“蒋中正赠”的短剑,藏匿于被掏空的房梁梁头,结果被搜出,按现行反革命治罪,逮捕入狱。

父亲所以跟牛文正尤为熟识,不仅因为同村的缘故,他俩同岁,年少时父亲曾到他家私塾读过几年书。父亲能写一手好字,而且算盘打得也不错,懂得些算术,均得益于此。

父亲交代我,可以叫他文正叔。父亲大他几个月。我告辞出门的时候,他递给我一本《金正日报》,书是全新的,他让我假期里读。那时,金正日当选朝鲜劳动党中央政治局常委不久,是朝鲜日后年轻的领导人,却竟有他的中文传记,这令我惊奇不已。

“多读人传,好。”他说。

他的这句话我倒记住了,返校后便到图书馆借了不少这类书来读,各类人物都有,例如《东条英机传》。读名人传记使我受益匪浅,到后来我不仅读,而且乐于购买和收藏、撰写。如今,我的书柜里就码着不少这样的书。

返校不久,我竟收到文正叔的来信,地址是他向我父亲要的。他信里说的就是今后彼此多写信。

我再次探亲的时候,文正叔已搬到村南潜龙河堤上去住。那条堤十多年前就已栽满桃树,每年春节刚过,桃花便迫不及待竞相绽放,层层叠叠,云蒸霞蔚般横亘在广袤的原野上,成为故乡土地上一道难得的壮观景致。

“桃花堤”从此便被乡亲们叫开了去。

文正叔被大队派来守护桃花堤。

他住在堤顶一间低矮的瓦房里,仍简单地摆着那张床和桌,倒是门口所搭草棚和其下所垒的土灶台,透出些淡然野趣。

护堤、挑水、劈柴、做饭,他面色红润眼睛明亮,军人特有的干练孔武的赳赳之气显露无遗。

“过去的事儿还计较吗?”我从他身上看不出一点儿曾经的牢狱之拘的痕迹,觉得颇为奇怪。

“那可能是场误会。假若我真要反革命,早随国民党军逃台湾去了;再说,凭一把短剑就能反革命?我只是对那段轰轰烈烈的日子想留个纪念罢了。当然,那个时候的社会情形我总不敢就把那剑明目张胆地摆出来。”所以他说,无论是上国民党的军校,还是蹲共产党的牢,他都不会感到幸或不幸。但他反复说自由是彩虹牵着的风筝,只有跃上蓝天,方才显示出自由的珍贵。

感叹于他的率真性情和大度豁达,我们就一直通信,每每捧读,都引得我许久地沉思和遐想……



里,如游在镜子里。

就这样,一门齐鲁人以智慧独创的工序,让一棵麦秸幸福地走完了一生,又经凤凰涅槃,此刻,像一个重生的婴孩,躺在她的手上。

其实,出生的那一刻,它是自卑的。它一出生,便面对一些诧异甚至略带嫌弃的目光,它不是雪白的,而是米黄色的。黑色的字落上去,字仿佛穿上了旧衣服,有点暗淡,不新鲜。字嫌弃它,嫁错了人一样委屈哭泣。

可是,更多的人看见它,会看到比“本色”两个字更宽广深远的意义,会由衷地心生欢喜。这一张与众不同的纸,多么珍贵。

2013年初夏的一天,一个女人摩挲着它,欣喜地问:“你是纸吗?”

“是。”

“你叫什么名字?”

我自己也莫名其妙,我在车窗外所看到的一切以及在我心中激荡着的那股无可名状的欢乐感,竟会交织在一起,化为一个决心——写作,写作,再写作!

但是写什么呢?在那一瞬间,写什么对我来说都一样,只要我所写的东西能够把我有关美好的大地的想法,把我要使大地不致贫瘠、干枯、死亡的热望,聚合在它的周围就行了,只要能

把上述两点像受到磁石的吸引那样,吸牢在某个题材上就行了。

——[俄]帕乌斯托夫斯基《金蔷薇》

《银鱼来》构思了10年,写了4年。写好后,书稿像找不到归家之路的游子,在刊物与出版社之间转悠了两年。

我做了13年地质队员,在野外工作过8年。刚工作不久,一位从事水文学地质调查的同事告诉我,我们所在的矿区一个溶洞里有银鱼。这是一个平时干涸,下大雨才淌水的溶洞。同事说,银鱼是透明的,连肠子都看得清清楚楚,成人食指般长短,腹部如铅笔般粗细。同事捉到过一条,养了两天就死了。银鱼是不食人间烟火的,它们生活在清水里,在见不到一线光线的清水里。我一次也没见到过,但深感神奇。几年后,我在一个叫丁台的乡里找猛犸,见一群小孩在水渠里玩,他们人手一个罐头瓶,说是在捞银鱼。水是从山洞里出来的,我打着手电钻进去,只走了四五十米,水雾越来越大,手电光变成混沌一团,连手臂可触的岩壁都照不见。洞子里面烈日炎炎,洞子里却冷得让人起鸡皮疙瘩,泉水彻骨冰凉。我仍然没见到银鱼。孩子们都见过,有个孩子三天前还捉到一条。

因为想见未见,银鱼活到我心里来了。内心深处未必有清水,但一定有黑暗。我想用银鱼的灵性来表达我对生命与生活的感受:不管黑暗有多黑,银鱼都能看清楚明白。只要有清水,它就在,就能知晓暗处的一切。

有了银鱼的眼睛为我领路,写作顺畅多了。

小说写到一半时,一位湖南朋友寄了一盒“洞庭湖银鱼干”,所谓大跌眼镜,亦不过如此。我此前一直固执地认为,银鱼是神奇的,是除了黔北的山洞,别处没有的。幸好小说已经写到一半,要不然,这部小说就被这盒银鱼干废了。小说写完后,应老家余庆县文联邀请去做讲座,闲谈时有人告诉我,一个叫方竹的水电站,原先水库里有银鱼,好事者从外地引入,几年间凶猛繁殖,现已不计其数。语气有几分不屑,说它们除了给其他鱼当食物别无用处。因为破坏水质,想把它们清理掉,但所知的办法都不管用,只好任其存在。听到这里,我有种亲人被蔑视和诬陷的感觉,接连几天倍感失落。

小说中的人,一开始也是模糊的。因为情节与1935年有关,与1949年有关,与后来的70年代、80年代有关。核心人物只能是与我有关系、是我一生中印象最深的人。

但这些人 and 山洞里的银鱼一样,全是我没有见过的人。

表明上看,我在写我的祖父、外祖父们,实际上,他们的名字和长相我都不知道,他们全都在我出生前10年、20年就去世了。他们的坟上没有墓碑,他们名字的汉字模样我一次也没见过,父母当然说过,但总是记不住。

这给了我更大的想象空间,他们的早逝让我所知道的一切都具有了传奇色彩。传奇是靠不住的,但传奇性的产生和世道人心一脉相承。

想了好几年也没动笔,是因为很多情节都是模糊的,直到有一天,整理办公室,在柜子里看到一本《桐梓县志》(1995年版),下,撕开已经粘在一起的图片彩页,一下被迷住了。我在这半部县志上看到了我需要的东西。比如卷十四:政事。分三章,清代政事、民国政事、新中国成立后政事。虽然清代与民国政事,在其他书上也能看到,但具体到一个小地方,与这片土地和人民相关的政事,在其他书上是无法了解的,对新中国成立后历次运动的介绍,就更难得了。像我这样生于60年代后期的人,表面上也算经历过“文革”,但10岁之前,哪里懂得世事的传承起合。对更早时期的“三反”、“五反”、“整风反右”、“四清”等等,全是道听途说,究竟发生了什么,发生在哪一年,脑子里理不出任何线索。这一切对我构思的小说并非重点,有些事一笔带过,甚至根本就不提,但我不能让一个从民国初年活到现在的人绕开这一切,他的举手投足,无意中的一句话,都必须与这100年来的历史相应。世事与人都无空过者,都会留下痕迹。在彩页后面有几十幅黑白照片。其中一幅是《除四害能手和他用麻雀皮毛制的被子》。照片上,“能手”握着超过他身高的鸟枪,服装既像公安民警,又好像不大正规,仿冒的警服。用麻雀皮毛制作的被子垂挂在树上,他的表情有几分天真。他的天真代表了那个时代,他的荒唐也代表了那个时代。让人既忍俊不禁,又有几分沉重。

我并不急于将县志上的东西往小说里搬,我饶有兴趣地读着,做卡片和笔记,让县志上的一些记载慢慢化入我的小说叙事。

在1930年纂辑初版、1987年校点再版的《桐梓县志》“卷十九物产三 羽毛鳞片虫”,其中一条带给我灵感,促使我写了短篇小说《纯生活》(2010年《人民文学》第5期),原文如下:

独足鸟一名山魈,状如象,人面而一足,名曰囊袋(《山海经》)。即孔子所称商羊者也。独足,纹身,赤口,昼伏夜飞(临海志)。

按:山洞中常有独足迹,或作钉鞋印,大者长尺余,小者作女人弓鞋样,皆未见其状也。

这种鸟长着一个人脸,但天性胆小。恍然觉得这不是鸟,而是另一类人。小说发表后各有评说,引起读者重视的,我不认为是构思有什么独特,独特之处是山魈这种动物。

再如1995年版的《桐梓县志》,《大事记》中记载,道光二十年,县人赵旭在任郑珍、莫友芝纂《遵义府志》采访之余,纂成《桐纂》。《遵义府志》被梁启超推崇,称其天下第一府志。莫友芝曾被曾国藩尊为西南巨儒。桐梓县自古以来隶属遵义府。这就不难明白,《桐梓县志》为什么这么耐读了。

志书里收录了方言俚语和灯谜,也都很有过瘾。

俚语:

一根骨头想哄几条狗?
一丝眉毛落下来就把脸遮了。(斥胸襟狭窄)
心想梳个光头,几根癞毛不争气。
姑娘是给女婿养的,儿子是给媳妇养的。
“闹(毒)人的药不在多。
腰杆上别死耗子,冒充打山匠。
猪尿泡打人,痛是不痛,有点眼人。(让人烦)

灯谜:
为何停鞭不走(打一世界名人)——马歇尔
货车不准载客(打球赛用语)——挂人犯规

卷二十五专述“风俗”,相当丰富,包括行业习俗,家庭习俗,生活习俗,岁时习俗,祭祀,庙会,礼仪习俗,婚姻习俗,丧葬习俗,陈规陋习,苗族风情,杂记。

凡此种种,叫一个写作的如何不欢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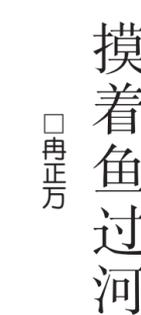
三本县志读完,做了几百张卡片。卡片上的内容,不是摘录,更多的是当时产生的联想。至于与历史有关的情节,则是反复查证,不能乱来。比如冯玉祥在桐梓所作抗战演讲,时间与情节都是真实的。

当然,为了完成《银鱼来》,光读《桐梓县志》是不够的。期间还浏览了《怀旧七十年代》《怀旧八十年代》《原初智慧的年轮》《中国符号》《金枝》《遵义掌故》《贵州当代史》《贵州文史资料选辑》《幽灵之家》《中国帮会史》。远不止这些,究竟读过哪些,已经无法列举了。曾把1978年以来出版的《世界文学》全部买来,随便抽一本来读,得到过什么启发,也没法去细数了。一点一滴,比这几年吃的盐还多吧。

现在来看,有些句子莫名其妙。我像一个不大会种庄稼的人,广种薄收,东挖三锄西摸犁,不成体统。但它们有时会为我打开另外一扇门。当我写作顺利时,我会警惕,这种顺利是否预示着简单或浅薄,这时就需要曾经的片言只语,来为我掀开近在咫尺却视而不见的通道,让我走得稍远一些。



金蔷薇



摸着鱼过河

曹正万